

立主婚進贅字人王陳氏茲因有前子王春年登廿八歲未有受室聽媒引就與張蔣氏之女張萍涼年方廿三歲進贅以爲夫婦即日三面言定實備出禮聘佛銀壹拾陸大元正其銀即日立字憑媒交收足訖張蔣氏隨即將女張萍涼交付前子王春擇吉日進贅以爲夫妻後日生子及孫不論多寡男女總要傳繼王張兩家香祀如有積紫□家業亦歸王張兩家均分而前子王春欲要奉侍蔣氏終身到老保此萍涼明係是蔣氏生下子女與別人永無干涉□□□交加不明□□□情□蔣氏一方抵當此係二比甘愿並無抑勒反悔□□難□□主婚進贅字壹幅付執爲炤
批明即日□□備□進贅字內禮聘佛銀壹拾陸大元正□□足訖批炤

爲媒人 李保涼（花押）

陳查某（花押）

代筆人 林高山（花押）

光緒柒年拾貳月 日

立主婚進贅字人 王陳氏（花押）

